2025年定向新疆师范大学“援疆博士

师资”专项计划说明

为加快新疆高校师资队伍建设，根据《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推进新疆教育服务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意见》（教民〔2014〕4号），教育部自2015年起实施“985工程”高校定向新疆高校培养博士学历师资计划（以下简称“援疆博士师资计划”）。该计划面向全国招生，定向新疆高校就业。2025年教育部批复贵校为我校培养博士层次师资计划1名。

一、招生专业

所需博士学科名称及代码：040200心理学

二、报名办法

（一）报名条件：按照武汉大学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要求完成报名。

（二）材料提交：有意报考“援疆博士师资计划”的考生，申请前须与新疆师范大学联系（电话：0991-4112152，电子邮箱：798172786@qq.com,马老师）。

三、新疆师范大学简介

（一）新疆师范大学简介

新疆师范大学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重点建设的师范院校，1978年12月经教育部批准设立，其前身是乌鲁木齐第一师范学校和新疆教师培训部。新疆师范大学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国家第一批新设立的高校之一，沐浴着党和国家改革开放的春风，四十多年来始终与改革开放同成长、共命运，走出了一条快速发展的路子。学校始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学校秉承“博学笃行，为人师表”的校训，始终以“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为己任，为新疆经济社会发展特别是教师教育事业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

学校现有教学学院18个，教辅机构8个，科研机构13个。18个教学学院中，马克思主义学院为全国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学校于1993年获得硕士单位授权，2013年获得博士单位授权，2023年获批化学、民族学2个一级学科博士后流动站。现有7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和2个专业博士学位授权点，18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18个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71个本科专业，学科专业覆盖11个学科门类。

学校现有教职工1788人，其中专任教师1090人，含正高级211人，副高级336人，高级职称比例达到50.18%，具有博士学位专任教师524人，博士比例48.07%。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7人、国家级重大人才项目3人、全国优秀教育工作者1人、全国优秀教师2人。“天池英才”特聘教授31人、柔性援疆专家人才2人、援疆团队6个。“天山英才”25人、新疆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工程13人、宣传思想文化青年英才9人，新疆社会科学普及人才9人。自治区宣传思想文化创新团队4个；自治区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平台3个；自治区黄大年式教师团队1个、自治区教学名师6人、教学能手13人。

学校注重内涵建设和质量提升，现有国家立项重点建设学科1个，自治区优势学科振兴工程建设学科1个，自治区特色学科创新工程建设学科3个；现有一流专业建设点23个，其中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15个，自治区级一流专业建设点8个；现有国家级一流课程4门，自治区级一流课程46门；近年来，共获自治区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1项、自治区级教学成果奖29项。

学校紧紧围绕国家及自治区重大战略需求，促进基础研究创新发展及其与应用研究紧密融合，不断提升科学研究水平和社会服务能力。学校现有国家级国际联合研究中心、国家民委新疆师范大学中华民族共同体研究基地、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国家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地、全国高校辅导员发展研究中心、自治区重点实验室、自治区协同创新中心、自治区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文化润疆研究院、中亚研究院等近30个国家级、省部级研究平台。

（二）选拔录取及相关待遇

1.报考该计划的考生通过博士生招生考核办法录取后，须与新疆师范大学签订定向培养协议。

2.新疆师范大学在职教师录取后，按照新疆师范大学教师在职攻读研究生有关规定执行。

3.服务期限：8年。

4.定向委培教师如违反定向培养协议，学校将依法依规追究其责任。

联系人：马老师

联系电话：0991-4112152 19990315613

联系单位: 新疆师范大学发展规划处

联系邮箱：798172786@qq.com